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高新区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不断健全完善工作制度，充分发挥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主渠道作用，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

主动公开：2019 年我区在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共 304 条，其中规范性文件 6 条，领导信息 4 条、人事任免 4 条，公示公告 44 条，预决算公开 216 条。

依申请公开：我区依申请公开办理 2 件，已全部予以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 2 起，无被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政府信息管理：我区结合实际，成立了高新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对信息公开范围、公开方式、操作流程等作出具体规定，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公开信息审查、网络维护、及时更新。

平台建设：我区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目前主要为门户网站，正积极推进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兴媒体开展信息公开的工作。

监督保障：我区将政务公开纳入绩效评估范围，日常强化督导检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规范化、标准化；全年举办业务培训 2 次，培训相关人员 42 人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6	6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5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 4 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1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2019年，高新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需求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

- （一）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的水平和能力不能很好适应新形势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需要进一步提升。
-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更新速度不够及时，存在拖沓现象。

改进措施：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学习意识，通过集中培训、工作现场会、经验交流会、调研考察等多种形式，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扎实做好各项政务公开工作，适应新形势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要求，满足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期待。

（二）指定专人负责，细化责任分工，严格规章制度，强化督导检查，同时深化载体建设，充分运用微信、微博等新媒体新手段，丰富群众知情监督渠道，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高效、规范有序、准确全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费用情况。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结合工作实际，未存在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的情况。